完善组织制度 全面落实职权

在加快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的进程中建功立业

——2014年复旦大学教代会、工会工作报告

各位代表、各位老师：

大家下午好! 现在，我受六届教代会执行委员会和十七届工会委员会的委托，向大会作工作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13年主要工作回顾

2013年，在校党委和上级工会的领导下，我校教代会和工会组织坚持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，信守“促进事业科学发展，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”的建会宗旨，围绕学校改革发展的中心任务，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，务实有效地落实职权、发挥作用，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。

**（一）认真组织实施，教代会职权落实工作取得新进展**

**1．完成六届教代会和十七届工会换届工作。**2012年12月，在校党委的领导下，启动教代会和工代会换届工作。民主选举产生381名教代会代表和296名工代会代表。2013年3月底，召开六届教代会暨十七届工代会第一次全体会议，选举产生了新一届教代会和工会领导班子，顺利完成了换届工作。

**2．成立首届教代会执行委员会。**为保证教代会闭会期间依法履行职权，按照《复旦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简称《实施细则》）的要求，本届教代会首次设立执行委员会，作为常设机构，在教代会闭会期间行使教代会职权，向教代会负责并报告工作。经过民主选举，产生六届教代会执委会，其成员由教代会主席团成员、代表团团长、民主管理专门委员会负责人、校工会委员会委员等37名代表组成。为规范运行，教代会执委会通过并执行《复旦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执行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。

**3．闭会期间履行教代会的职权。**教代会执委会成立以来，召开会议6次，除审议通过执委会工作规则之外，还审议通过《终止执行<复旦大学教职工违纪处分条例（试行）>》、《关于青年教师搬迁至尚景园公租房的配套方案》和《关于整体租赁馨逸公寓公租房的方案》、《2013年绩效奖励方案》、《教代会民主管理专门委员会组建方案》及人员组成等事项，对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，执委会在充分听取教代会代表意见的基础上，均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并将决议及时公布。

**4．组织召开校情通报会。**多次召开校情通报会，约请校党政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，向教代会代表和教职工代表宣讲校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，通报二附中高中班招生改革事宜、教育教学改革进展情况、推进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工作进展情况、校园基本建设进展情况，解读《复旦大学学术规范实施条例（试行）》。

**5．督促指导二级教代会正常运行**。贯彻执行《实施细则》，对于完善二级教代会建设具有积极的督促和指导作用。目前，绝大多数二级单位都建立了教代会或教职工大会制度，有的还制定了本单位教代会工作细则。审议通过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、审议单位发展规划和重要规章制度、审议财务工作报告、民主评议领导干部等教代会的职权，在二级单位普遍得到落实。

**（二）创新方式方法，服务教职工工作水平得到新提高**

**1．创新推进基层工会活动方式。**顺应校院两级管理变化趋势**，**鼓励基层工会自主开展活动，校工会适当予以经费支持。全年有19个基层工会申报了26项特色活动项目；有1390名教职工享受了生日慰问；有170余名青年教职工享受了结婚、生育慰问；暑期送清凉和年末送温暖活动惠及每一位教职工。这些活动的组织量大面广，具体操办均由基层工会承担，尽管人均受益金额数并不大，但教职工的感受却非同凡响，有效地增强了基层工会组织的活力。

**2．开展劳模创新工作室活动。**钟扬教授的青藏高原生物学研究工作室，被命名为首批“上海市教育系统劳模创新工作室”；俞吾金教授的实践唯物主义研究工作室，马兰、金亚秋和郝模3位教授的创新工作室，被命名为首批“复旦大学劳模创新工作室”。劳模创新工作室活动的开展，有利于发挥劳模在教学、科研、管理、服务创新中的示范和引领作用。

**3．拓展教职工活动场地。**为改变工会俱乐部设施陈旧、场地简陋、供需矛盾日益突出的窘况，校工会收回原出租场地，在市教育工会的资助下进行修缮、改造，净增200多平方米教职工活动场所。同步改进工会俱乐部的管理模式，变收费控制为预约方式管理，向全校基层工会实行免费开放。

**4．组织教职工帮困互助**。互助医保实现会员全覆盖，全年投入经费683,095元，为全校教职工办理了市总工会组织的住院、特种重病、意外伤害和女职工特种重病等医疗保险，实际办理住院理赔130人次、特种重病和女职工特种重病理赔17人次、意外伤害理赔11人次，共计理赔403,108.5元。修订《复旦大学教职工慰问金、困难补助金发放条例》，建立困难教职工档案，加大帮困力度，元旦春节慰问以及日常帮困138人次，累计发放慰问金216，800余元。制定教职工休息休养实施方案，全年安排教职工休息休养457人次。与相关部门合作，为教职工开设健康防病讲座2次，为332人次提供免费医疗咨询服务，为19人次提供免费法律服务，成功调解3起人事争议。全年共吸纳新会员500余人，其中非编会员260余人。全校1000余名非编会员在医保、疗休养等工会待遇上，实现与在编会员享受同等待遇。组织全校师生募集资金66余万元，为四川雅安灾区群众献上一片爱心。

**5．开展校园文体活动。**梳理、规范教职工文化类社团，重点推进京剧团、合唱团、集邮协会、书画协会等精品社团的建设。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，上海京剧院献演经典戏目选段。书画篆刻研究会、集邮协会、越剧团、沪剧团分别开展各具主题的集邮展、书画展、演唱会等系列活动。调整校园体育活动规则，组织教职工开展飞镖、跳长绳比赛和乒乓球、羽毛球团体赛，充分调动了不同规模单位参赛的积极性。

**6．推进基层工会建家活动。**坚持“以评促建”的工作理念，以每两年一评的“先进教工之家”为抓手，不断完善建家工作评选机制，充分发挥二级工会的建设职能。经济学院工会被评为“上海市模范职工小家”，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工会被评为“上海市教育系统模范职工小家” ，管理学院等8个基层工会被评为“复旦大学先进教工之家”。

**7．增强妇女工作活力。**去年3月，校第三次妇代会召开，选举产生新一届妇女委员会，工会女教职工委员会与妇委会实行“两块牌子、一套班子”的新机制运行。妇委会及其相关组织积极开展各类活动，充分展示知识女性的风采，如妇委会、工会女教职工委员会联合开展“复旦女性时代精神”主题征文活动，征集文章60余篇；妇委会组织单身青年教师联谊活动；女优青联谊会组织青年教师及其家庭亲子活动；女教授联谊会组织会员和妇女干部一日游活动和复旦、交大、同济3校女教授联谊活动；女性家园组织开展“复旦巾帼环保行”大型系列环保公益宣教活动等。

**8．支持青年教职工活动。**去年11月，组织完成校青年教师联谊会换届工作，修订《复旦大学青年教师联谊会章程》，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二级单位组建青年教师联谊会分会，为加强沟通与交流、促进青年教师的成长成才搭建平台。支持女青年教师开展“复旦女性家园”志愿者服务活动。帮助青年教师提高教学技能的“拜师结对”活动已形成长效机制。

**（三）深入基层调研，加强自身建设工作实现新突破**

**1．在调研中摸清底数。**自去年11月下旬至今年1月中旬，完成对48个基层单位工会、教代会建设情况的专项调研。在调研过程中，召开基层工会工作报告会39场、座谈会48场，参加教职工代表685人；个别访谈47人次；实地查看工作场所、教工之家30处；发放调查问卷850份，收回836份。调研组向基层工会发出书面“情况反馈”39份，提出“推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”55条。调研结果为加强和改进校院两级工会、教代会自身建设，提供了第一手参考资料。

**2．健全决策议事规则。**为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健全工会、教代会组织运行规则，校工会委员会、教代会执委会联合制定了《复旦大学工会工作会议制度》，对由校工会机关负责承办的工会、教代会相关重要工作会议的种类、参加人员、职能范围、议事规则等做出了明确规定，并要求各类工作会议本着民主集中、精简高效的原则，做到职权法定、主题明确、程序规范、结果公开。

**3．调整规范二级工会建制。**调研发现，在基层工会的建制中，长期以来存在一些不甚合理的现象，客观上无法保证基层党组织对工会工作的领导。经校工会委员会讨论，决定对现有部分基层（二级）工会建制进行调整，按照基层党组织的建制规范二级工会设置，确保同级党组织对工会工作的领导。

**4．重组教代会民主管理专门委员会。**针对教职工普遍反映的教代会职权落实不到位、不平衡、不规范的问题，执委会决定按照教代会所具有的职权，实施《教代会民主管理专门委员会组建方案》，改变原先拟设教代会提案工作、民主管理工作、教学科研工作、师德师风建设专门委员会的考虑，重组各民主管理专门委员会，建立与落实教代会职权相适应的推进校务公开工作、提案工作和代表工作专门委员会，并在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方面，充分考虑相关职能部门和基层单位代表的共同参与，使之成为真正有助于推进教代会职权落实的专门工作机构。

**5.注重发挥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职能。**新一届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制定《2013年度经审会工作计划》、《工会经审委员会会议制度》、《工会经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，注重发挥审查指导职能，加强对工会各类财务报表的审查，分别按事项出具审计意见、建议，并督促核查落实，通过建制立章，进一步促进工会财务管理工作的科学化、规范化。

二、2013年工会财务运行状况

**（一）经费收入**

2013年工会经费总收入为777.4万元（比上年增加28.8%），其中：

**1．会费收入**：共计76.3万元（比上年增加52.9%），已全额回拨至各二级工会，作为二级工会开展会员活动经费。

**2．拨缴经费收入**：共计460.6万元（比上年增加8.2%），由两部分组成：一是学校行政拨缴经费的返回，即学校按照全校在编教职工上年度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，将行政经费拨缴上级工会，其中的60%（约420万元）返回学校工会组织管理使用；二是基层单位为自聘非在编职工缴纳的经费，约40.6万元。

**3．上级补助收入**：共计102万元（比上年增加214.8%），来自于市教育工会对工会俱乐部建设（获得资助60万元）、车辆使用补贴等专项拨款。

**4．行政补助收入**：共计117万元（比上年增加62.4%），来自于学校划拨的教职工休养补贴、医保补贴、教代会经费。

**5．其他收入**：共计21.5万元（比上年减少9.3%），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利息收入。

**（二）经费支出**

2013年工会经费总支出为633.8万元（比上年增加92.1%），其中：

**1．教职工活动支出**：共计216.7万元（比上年增加10.4%），主要用于教职工文化建设、社团协会、文体和宣传活动，教职工休养、青年教职工和女职工活动等支出。

**2.维权支出**：共计288.1万元（比上年增加347.4%），主要用于教职工法律援助、转爱心基金帮扶困难教职工、职工医保补贴、献血慰问以及各项送温暖、送清凉、生日生育慰问活动等支出。

**3．业务支出**：共计116.5万元（比上年增加143.2%），主要用于新会员培训、教代会、专题研讨会、工会干部考核会及俱乐部建设费、设备费、日常办公开支等费用。

**4．其他支出**：共计12.6万元（比上年减少41.4%），主要用于支付聘用人员薪酬、退教协活动、教职工退休纪念品、劳模慰问等费用。

**（三）经费结余**

2013年收支相抵后，工会经费结余 143.6万余元（比上年减少47.5%）。截止2013年12月31日，工会滚存经费结余1634.4万元（其中含会员会费结余约139万元）。

经校工会委员会讨论，已经编制2014年对教职工活动场所的修整和器材添置的预算，将加大资金投入力度，着力改善教职工活动条件。日前,市教育工会已经批复，同意我校使用历年工会滚存资金500万元额度，加强俱乐部建设，并同意待改造工程完工后，将考虑给予适当补贴，用于教工之家建设中购置文体器材。

**(四) 爱心基金收支情况**

期初金额为180.8万元，2013年从学校转入10万元、从校工会转入7万元，补充到基金中。全年发放困难教职工补助金17.8万元。截止2013年末结余180万元。

各位代表、各位老师，一年来，教代会执委会、工会委员会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与任务，教代会和工会工作都有新进步。这些成绩的取得，与校党委的正确领导、校行政的大力支持是分不开的，也与全校各级工会干部的辛勤工作、广大教职工的热情参与、基层党政领导班子的理解与支持是分不开的。在此，我谨代表教代会执委会、工会委员会，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！

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，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存在的问题与不足。

从工会建设情况来看，宣传教育环节较为薄弱，不少干部职工对工会和教代会组织的性质、地位、作用、职权以及相互之间的关系等缺乏了解和正确认识；制度建设仍有欠缺，一些工作还是凭热情、凭经验、凭感觉在推进；部分单位党政工沟通协调机制还不健全，工会主席唱“独角戏”的现象依然存在；工会在教职工技能培训方面还应发挥组织优势；教职工文体活动场地仍显匮乏。

从教代会建设情况来看，校院两级教代会制度均存在一些亟需完善与规范之处，教代会职权落实的程度在不同单位之间、不同职权之间存在差异，教代会代表的作用尚未得到充分发挥，个别二级单位教代会制度尚未执行或执行得不规范。

这些问题与不足，我们需要认真对待，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加以改进和解决。

三、 2014年重点工作

2014年，教代会和工会将坚持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、中国工会十六大精神为指导，围绕学校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和各项任务，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整改落实工作，把“实现好、维护好、发展好教职工群众的根本利益”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以教职工满意不满意作为衡量标准，落实好教代会的民主管理职权，发挥好工会的桥梁与纽带作用，使广大教职工真正能够体面地生活、舒心地工作。

在做好常规工作的同时，我们要重点抓好以下工作：

**（一）加强制度建设，在规范运行上下功夫。**

**1．组织修订《实施细则》。**自今年1月起，根据2011年12月教育部颁布的《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》精神，即着手开展《实施细则》的修订工作。在《实施细则》修订草案中，除作了一些文字修改之外，还增加了“制度建设责任”这一章节，充实了“二级教代会”章节的内容。在反复修改和广泛征求基层工会干部、教代会代表团团长、代表和教职工意见的基础上，此修订草案已经校党委常委会审议，现提交本次大会审议和通过。

**2．组织制定《复旦大学工会章程》**。按照《复旦大学章程》建设的要求，在认真总结和梳理以往工作经验教训的基础上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》、《中国工会章程》等法规，组织起草《复旦大学工会章程》。工会章程草案有10个章节，共约5000字，主要包括对学校工会组织的性质、宗旨、基本任务、会员、组织制度、运行经费等做出的一些明确规定。在反复修改和广泛征求基层工会干部、工代会代表团团长、代表和会员意见的基础上，此草案已报经校党委常委会审议，现提交本次大会审议和通过。

3．**健全教代会民主管理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。**目前，新组建的教代会民主管理专门委员会，按照执委会的要求，正在审议各项工作制度的草案，待广泛征求教代会代表和学校党政领导的意见之后，将提交执委会通过并施行，确保教代会高效规范地运行。

**4．严格工会经费开支监管。**制定《复旦大学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》，加强对社团活动、二级工会特色活动和教职工集体活动的指导与检查，严格执行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的相关规定。充分发挥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监督和指导作用，合理安排年度经费预算。严格支出管理，加强对超过预算开支范围和标准项目的审批管理，提高工会经费使用效益和资金安全。

**（二）改进工作方法，在完善机制上下功夫**

**1．进一步下移工作重心**。逐步扩大基层工会对教职工活动经费的支配权。运用项目管理的方式，鼓励和指导基层工会，根据各自特点，积极主动地申报特色活动项目，继续给以适当的经费支持。调整经费使用比例，增加教职工集体活动的经费预算，使基层工会真正做到有心办事、有能力办事，真正成为富有活力的“教工之家”，切实增强广大教职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。

**2．积极拓展服务项目**。充分利用学校资源，为基层工会提供健康讲座等菜单，开设心理和谐工作室等服务项目，缓解教职工工作和生活压力，以校工会主办、基层工会承办的方式组织实施。针对不同的群体需求，分类制定教职工技能培训促进计划，协调相关部门，开设各类培训讲座，推动搭建教职工职业生涯发展的适宜平台，让每一位教职工在不同的岗位上都能实现自身价值。

**3．继续做好劳模创新工作室创建工作。**在首批创建工作的基础上注重建章立制，继续推进劳模创新工作室的创建工作。通过创建劳模创新工作室活动的开展，彰显劳模在教学、科研、管理、服务创新中的示范与引领效应。

**4．强化考核评价工作。**对在专项调研中发现的二级教代会、工会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，继续推进整改。着手建立并不断完善校院两级教代会考核评价体系和工作机制，结合开展建设“教工之家”活动，在工作出色的基层单位设立教代会工作示范点，以点带面，加强交流，提高质量，使全校上下真正形成人人关心学校改革发展、个个参与民主管理的良好局面。

**（三）开展群体性活动，在推进校园文化建设上下功夫**

**1．梳理整合文化社团**。对现有的文化类社团进行梳理、整合，增设适合青年教师群体的摄影、合唱、瑜伽、舞蹈等社团，改变管理模式，尝试实行俱乐部制。

**2．举办校园文化系列活动**。以歌唱党、歌唱祖国、歌唱人民为主题，以庆祝建国65周年系列活动为主线，与党委宣传部、团委等部门联合举办“复旦大学校园文化系列活动”，将校园文化活动贯穿全年，覆盖所有基层单位和附属单位。上半年活动相对集中在4-6月份，结合校庆等活动开展；下半年集中在9-11月份，结合教师节等活动开展。在学校层面，拟组织开展以“中国梦･复旦梦･我的梦”为主题的演讲比赛、卡拉OK比赛、集邮展、书画展和高雅艺术进校园等系列活动；在基层单位层面，可以结合实际，组织开展各具主题的摄影展、报告会、读书会、音乐欣赏、文艺表演等教职工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。

各位代表、各位老师，改革发展的新形势和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新任务，为教代会和工会工作提供了新的机遇，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在新的一年里，我们要在校党委的领导下，继续团结奋斗，按照习近平总书记的要求，“努力把工作做到所有职工群众中去，使工会工作更贴近基层、贴近职工群众，更符合职工群众意愿”，在加快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的进程中继续建功立业，为实现校党代会提出的宏伟目标作出新贡献！

谢谢大家！

二○一四年四月十四日